

2024-2025 年度港九中學校際手球比賽球衣注意事項

比賽通則及手球比賽章則

1. 所有比賽服之上衣必須永久性縫上或印上學校名稱／簡稱／校徽。[比賽通則第 7 項－服裝]
2. 如使用雙面款式球衣，兩面須均清晰顯示學校名稱／簡稱／校徽。[比賽通則第 7 項－服裝]
3. 所有運動員必須穿著同色同款的比賽上衣。[比賽通則第 7 項－服裝]
4. 同隊的場內球員必須穿著劃一的制服，其顏色及圖案必須與比賽對隊有明顯的區別，所有球員不能穿著黑色球衣，黑色為裁判專用。[校際手球比賽章則第 5 項－球衣]
5. 同隊的守門員及後備守門員無須穿著劃一的制服（同色同款），但必須與兩隊場內球員及對隊守門員有明顯的區別。[校際手球比賽章則第 5 項－球衣]
6. 球員號碼必須永久性縫上或印上於比賽球衣上。[比賽通則第 7 項－服裝]
7. 球員必須穿著背面印有高度不少於二十厘米而前面高度不少於十厘米的號碼的球衣。球員號碼應由一至九十九號，隊中不能有相同號碼。[校際手球比賽章則第 5 項－球衣]
8. 號碼的顏色必須與球衣及其圖案的顏色有明顯的對比。[校際手球比賽章則第 5 項－球衣]
9. 使用號碼背心時，運動員亦須穿著同色同款的上衣（不再接受不同社色的上衣）。[中學參賽學校代表大會及手球比賽通告]
10. 號碼背心必須同色同款並永久性縫上或印上學校名稱／簡稱／校徽。[中學參賽學校代表大會及手球比賽通告]
11. 賽事中途如遇守門員出缺，其他隊員可穿前後開洞的號碼背心擔任守門員。惟該號碼背心必須永久縫上、印上或標明學校名稱／簡稱／校徽。[校際手球比賽章則第 5 項－球衣]
12. 服裝上禁止帶有任何賭博、煙草、烈酒、政治、歧視、辱罵或其他道德道義上不雅的信息。
[比賽通則第 7 項－服裝]

備註：a. 不接受剪孔的形式以顯示學校名稱／簡稱／校徽／號碼（惟賽事中途如遇守門員出缺可穿前後開洞的號碼背心擔任守門員）；

b. 不得以箱頭筆、膠布或任何有機會甩掉之物品新增或更改號碼。

如遇對賽隊伍球衣顏色相同時之處理（場內球員與守門員球衣顏色相同時將作相同處理）

[比賽通則第 8 項 – 球衣顏色]

1. 每隊隊員須穿著所填報之球衣出賽，否則如遇比賽雙方球衣顏色相同時，該隊應負上責任。
2. 主隊（賽程表上先排名之球隊）須小心查察對隊之顏色。如遇與對隊球衣顏色相同時，須更換另一不同顏色的球衣。未能於法定比賽時間前更換合適球衣者，應判棄權。
3. 如有球隊未能填報其球衣顏色，在球衣顏色表上將以問號（？）作為標記。如遇比賽雙方之球衣顏色相同時，未填報球衣顏色之球隊，無論是否主隊，均有責任更換其球衣。未能於法定比賽時間前更換合適球衣者，應判棄權。
4. 若雙方於賽前均未填報球衣顏色而於比賽時雙方球衣顏色相同時，如任何一方未能於法定時間前更換合適球衣，應判雙方棄權。
5. 如球隊不穿著其所填報之球衣而引致與對隊球衣顏色相同時，無論是否主隊，該球隊有責任更換另一顏色之球衣。未能於法定比賽時間前更換合適球衣者，應判棄權。
6. 如比賽雙方均不穿著所報之球衣引致雙方球衣顏色相同時，比賽雙方均須負責。如其中一隊未能於賽前更換合適球衣，雙方均判棄權。
7. 如主隊按項目 2 換上其他顏色球衣，而客隊沒有穿著其所填報之顏色球衣而引致與主隊球衣顏色相同或相近時，客隊有責任更換另一顏色之球衣，如未能於法定時間前更換球衣，將被判棄權。

備註：球衣顏色的分辨／相近將交由裁判判決，裁判之決定為最終決定。裁判可拍攝雙方之球衣以作記錄。

表列如下：

主隊	客隊	負責更換合適球衣之隊伍	項目
✓	✓	主隊	1,2
(?)	✓	主隊	1,3
X	✓	主隊	1,5
X	(?)	主隊	5
✓	(?)	客隊	1,3
✓	X	客隊	1,5
(?)	X	客隊	5
#	X	客隊	5,7
(?)	(?)	雙方隊伍	4
X	X	雙方隊伍	6

✓ 穿著所填報之顏色 X 不穿著所填報之顏色 (?) 未能填報其球衣顏色

主隊按規則換上其他球衣顏色